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水土保持發展計畫  
99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99保發-14.1-保-01

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變更)

The overall slopeland treatment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DS2010102715412216299 099/10/27 15:41:22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中華民國99年1月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水土保持發展計畫 99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 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變更)
- (二) 英文名稱： The overall slopland treatment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 (三) 計畫經費：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1,076,330 千元，配合款 0 千元，合計 1,076,330 千元

##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99保發-14.1-保-01
- (三) 去年度計畫編號：98公共建設-16-保-01

## 三、計畫依據

- (一) 水土保持法及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
- (二) 愛台十二建設。
- (三) 行政院核定2015 經濟發展願景－第一階段衝刺計畫(2007-2009)年－公共建設套案。
- (四) 行政院核定水庫集水區保育綱要。
- (五) 行政院核定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
- (六) 災害防救法有關土石流災害規定。

## 四、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 (二) 計畫主持人：黃明耀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洪崇仁 職稱：正工程司  
電話：049-2347111 傳真：049-2394302  
電子信箱：[hcr@mail.swcb.gov.tw](mailto:hcr@mail.swcb.gov.tw)

- (四)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吳菁菁	代理組長	陳美珍	科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王晉倫	組長	林仕修	科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陳振宇	主任	尹孝元	科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連榮吉	組長	姜輝秀	科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連榮吉	組長	陳重光	科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吳菁菁	代理組長	黃國鋒	科長

##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98年1月1日至 101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99年1月1日至 99年12月31日

## 六、計畫內容

### (一) 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 1. 治山防災

##### (1) 第三期治山防災計畫(90-93年度)計完成

- A. 防砂治水工程5,278件。
- B. 崩塌地處理1,082件。
- C. 環境保育工程209件。
- D. 工程維護與突發性災害治理2,895件。
- E. 集水區規劃及試驗研究5式。

##### (2) 第四期治山防災計畫(94-97年度)其中94至97年度計完成

- A. 土石流災害防治工程1284件。
- B. 土石流及崩塌地源頭處理309處。
- C. 全流域整體治理及重點集水區調查規劃97件。
- D. 突發性災害治理928件。
- E. 工程維護125件。

#### 2. 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治理

##### (1) 公告特定水土保持區68區，其中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44區、崩塌地特定水土保持區22區，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2區。

##### (2) 持續督導及協助特定水土保持區管理機關實施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共68區，其中64區已核定實施、4區研擬中。

##### (3)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治理工程94件。

#### 3. 區域性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計畫

##### (1) 94-97年完成次年計畫先期委外規劃作業共24件，作為次年計畫執行參考依據。





(2)94-97年完成蝕溝治理、坡地安全排水、坡面穩定、坡地環境改善、植生綠化、等坡地環境安全基礎建設工作共510件。

(3)補助農民辦理坡地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306公頃。

#### 4. 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1)98年辦理土石流災害防救業務教育訓練與宣導280場，培訓土石流防災專員 656人。

(2)98年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規劃10處，自90年起累計完成652處。

(3)98年辦理土石流防疏散避難演練43場，自89年起累計完成486場。

(4)98年完成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36處，自93年起累計完成108處。

(5)完成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計畫管理系統、保全對象資料管理系統、土石流防災整備自主檢查系統維護與更新、土石流防災資訊平台整合與維護等相關工作。

#### 5. 土石流監測與警戒

(1)土石流防災監測：應用各種土石流觀測儀器包括光纖感測器、地聲、鋼索、水位計於颱風豪雨期間觀測土石流發生現象，蒐集現地資料，以提昇高解析度定量降雨估計與預報技術及防災警戒作業。

(2)土石流防災警戒：辦理以降雨因子進行土石流警戒基準值訂定、現地資料蒐集暨觀測站建置與維護、九份二山崩塌地觀測維護、梨山地區地層滑動基準檢核等研究。

(3)圖資更新及地理資訊系統建置：蒐集及數化多元尺度航遙測影像資料以提供土石流防災警戒及坡地現況監測工作之所需，並建置地理資訊系統以供應用，以遙控無人載具技術進行空拍資訊建置與成果效能提昇及觀測站所在集水區基礎資料建置等工作。

#### 6. 水土保持監督管理

(1)核定非農業使用水土保持計畫，94年至98年共核定6,338件、面積5,248公頃；實施施工中檢查8,643次、合格者7,568次、不合格者1,075次，不合格者均依法處理。

(2)極積查報取締山坡地違規使用案件，94年至98年共查報5,687件，面積1699公頃；經處行政罰鍰5,100件，罰鍰金額新臺幣3.8億元，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229件。

(3)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監督管理計畫」及相關研討會

A.輔導各縣市政府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21隊，主動輔導民眾申辦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協助政府督導及協助水土保持設施自我檢查件數，94年至98年共辦理8,688件。

B.96至98年加強山坡地管理教育宣導工作511場。

C.97-98年辦理法規講習及訓練41場。

(4)維護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並推廣至各縣（市）政府及各鄉鎮市公所使用。

(5)97年至98年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查定共6965公頃及辦理山坡地資源調查研究6件。

#### 7. 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1)編印水土保持戶外教室教學活動手冊。

(2)舉辦水土保持之旅活動。





- (3) 舉辦水土保持相關研討會。
- (4) 製播「重現福爾摩沙」、「永續台灣相前行」、等水土保持系列電視置入式宣導專輯。
- (5) 製作水土保持網頁、網站宣導。
- (6) 每年舉辦「水土保持月」密集宣導。
- (7) 廣徵水土保持義工予以培訓並舉辦「全國水土保持義工大會師」及「策勵營」。
- (8) 設置木柵貓空、北投貴子坑、龍潭三水、楊梅茶改場、大湖四份、東勢林場、草屯風水坪、花壇灣雅、古坑劍湖、農試所嘉義分所、玉井沙田、農試所鳳山分所、屏東科大、卑南賓朗、瑞穗舞鶴、馬公菜園、后番子坑生態工法、華山土石流及牛埔泥岩為19處水土保持戶外教室。
- (9) 舉辦水土資源保育巡迴特展，已於臺南市、嘉義市、台中縣、高雄縣、花蓮縣、台東縣、台南縣、屏東縣、宜蘭縣、台北縣、基隆市、桃園縣、新竹縣、南投縣、澎湖縣、苗栗縣、彰化縣和雲林縣等文化中心展示。
- (10) 舉辦水土保持宣導會及宣導活動。
- (11) 舉辦水土資源保育壁報等作品校園巡迴展，已於苗栗縣、花蓮縣、嘉義市等地區巡迴展出。
- (12) 舉辦校園水土保持巡迴宣導100校。
- (13) 舉辦土石流防災宣導及睦鄰疏散演練815場。
- (14) 出版「台灣水土保持」與「水與土通訊」季刊。
- (15) 96度主要工作成果：
  - A. 水土保持系列專題宣導346集，在電視、廣播平面媒體宣導 1,273檔次。
  - B. 辦理水保人員專業訓練及招募水土保持義工培訓10班、6梯次教師專業培訓及6梯次小小解說員成果發表會。
  - C. 輔導水土保持戶外教室19處及教學園區3處，提供學校、機關團體及社會大眾舉辦水土保持教學觀摩，參觀人數達68萬5,000人次以上。
  - D. 印製水土保持宣導標語布條448條，分送各相關單位、學校等張貼宣導。
  - E. 辦理水土保持月及水土保持宣導及土石流防災演練等大型宣導活動180場。
  - F. 舉辦水土保持、治山防災相關研討會及講習訓練。
  - G. 印製水土保持宣導及義工大會師等宣傳海報6,000份，分送民眾參閱。
  - H. 辦理水土保持創新成果展12場，參觀人數12萬4,600人。
  - I. 出版「台灣水土保持」及「水與土通訊」季刊各4期。j. 出版「與山水談心」、「十大經典農村」及「樂活農村」等專書。

## (二) 擬解決問題：

### 1. 治山防災

- (1) 複合型災害發生，治山防災需整體考量 受九二一地震及極端水文事件影響，集水區災害發生已非單一洪水或土砂類型災害，而是洪水伴隨土砂之複合型災害，肇因於集水區內降雨時間及空間分布不均，進而





造成土砂災害。由於集水區內水、砂之運移有其連續性，因此保育治理執行將以集水區為單元，辦理集水區整體調查規劃，依據集水區自然環境及土地使用現況，評估未來發展情勢，針對洪水災害及土砂災害可能發生區位、規模、機率，檢討需保全對象(聚落、水庫設施、道路)及保護標準，進而擬定整體治理對策與建議相關治理機關之配合辦理事項，以有效利用經費，避免無謂投入。

(2)水土資源涵養不易，水庫集水區保育刻不容緩。颱風豪雨時易造成水庫集水區嚴重崩塌，進而影響水庫正常運轉及使用壽命，近年如民國93年敏督利及艾利颱風造成石門水庫嚴重淤積，及大甲溪上游水力發電設備嚴重災損，民國94年海棠及馬莎颱風再次造成石門水庫嚴重淤積，及東部地區天長壩、龍鳳壩及木瓜壩等小型永力發電水庫設備災損。此外，大量的入庫泥砂量，將導致水庫淤積率大幅提高，如霧社水庫淤積率已達44%、白河水庫45%，阿公店水庫甚至高達67.6%，且部分水庫呆容量均已淤滿，僅靠水庫疏浚，勢將無法有效改善水庫淤積問題，因此水庫集水區保育工作更顯其重要性。

## 2.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1)依據水土保持法第16條規定，針對崩塌地及土石流區域，具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者，劃定為特定水土保持區，並由中央主管機關設置或指定管理機關，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以保育水土資源，減免災害及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2)本計畫即係調查及選定亟需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之地區，藉由「特定水土保持區」之劃定，協助督導管理機關針對特定水土保持區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並結合生態、防災及管理，以整體規劃之方式，進行分期分區整治工作，以維護地區生命財產之安全。

## 3.坡地綠環境營造 為保育坡地水土資源，辦理水資源保蓄設施、工程周邊緩衝綠帶建置、坡地綠環境改善，透過水資源保蓄處理及各類坡地植生保護綠帶，進行水與土之自然保育，以營造優質綠環境。

## 4.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1)加強水土保持公共設施，改善農業生產環境，防止山坡地土壤沖蝕，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維護土地永續利用。

(2)結合兼具坡地農業生產特色及具有農業休閒功能之地區，辦理各項水土保持設施，為農業生產及休閒農業奠定基石。

## 5.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1)掌握坡地災害資訊：土石流等坡地災害基本調查，完成後除可提供做為治理計畫編定之依據外，並可進行集水區整體治理調查規劃及防災、避難計畫執行之依據。

(2)強化地主防災能力：依據災害防救法及土石流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並配合保全對象清冊及疏散避難計畫之建置，建立地區自主防災體系。

(3)提昇民眾危機意識：舉辦土石流防災演練及教育宣導訓練，使居民提昇自主防災意識，平時即能熟悉防災疏散流程並瞭解可能發生危險地點之分布情形。

(4)防災資訊整合：建立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資訊，建立防災資料庫，以瞭解坡地災害演變趨勢，提昇防災應變能力。





6. 土石流監測 運用地面觀測及遙測設施，強化坡地防災技術，提供防災資訊整備、防災避難規劃之完整資訊及嚴格監督山坡地使用，並透過防災疏散避難演練及教育 宣導方式，提升當地居民自主防災意識，及引導水土保持義務人做好水土保持 處理與維護。

7. 水土保持管理

- (1) 解決地方政府執行山坡地管理業務不諳法令問題，建置法令解釋函專家系統 及辦理山坡地管理相關法規教育訓練。
- (2) 積極輔導地方政府水土保持服務團，提供民眾水土保持技術及法規諮詢等協助。
- (3) 水土保持相關法規與實際業務執行之窒礙難行處，研修水土保持相關法令規定。
- (4) 積極推動全方位山坡地管理教育宣導工作，透過村里社區、部落、教會、農民團體及學校等多方管道落實推廣，使之深植民眾。

8. 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 (1) 喚起國人對水土保持工作的重視。
- (2) 建立國人正確的水土保持觀念。
- (3) 提供國人充分的土石流資訊及知識，以防止土石流釀成的災害。
- (4) 將水土保持的觀念和知識落實在日常生活之中。

(一) 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 (1) 治山防災及水庫集水區保育98-101年度預定完成：

- A. 土砂災害防治680處。
- B. 集水區調查規劃36處。
- C. 突發性災害治理預估160處。
- D. 工程維護108處。
- E. 水庫土砂防治149處。
- F. 水庫植生保育67處。
- G. 崩塌裸露地復育47處。

(2)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 A. 依據縣市政府提報特定水土保持區建議書，評估、研擬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 計畫草案及公告作業。
- B. 督導及協助特定水土保持區管理機關實施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 C.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工程。
- D.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規劃及相關研究。

(3) 坡地綠環境營造

- A. 坡地植生保育處理60處。
- B. 坡地水資源保蓄處理24處。

(4) 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 A. 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處理97處。
- B. 水土資源調查與規劃24件。

(5) 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 A. 完成土石流災害資訊調查及防災宣導（持續性工作）：其內容包含土石流 潛勢溪流及易致災因子調查，並同時配合辦理土石流防災疏 敷





### 避難演練與教育宣導。

- B. 完成防災整備體系建立（重點工作）：其內容包含保全對象清冊之建立與更新、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規劃及維護更新、資訊蒐集、氣象資料整備、土石流防災整備資料庫建置等相關工作。
- C. 完成防災資訊整合與維護（整合性工作）：將各項坡地災害及防災體系資訊整合並建立整合性坡地防災資料庫及土石流防災應變系統，並進行應用推廣與宣導。

### (6) 土石流監測與警戒

- A. 強化土石流監測技術，導入土石流警戒實際執行經驗及技術，考量各地現況與風險因子，定期檢討更新各地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提昇土石流警戒精度，並加速警戒訊息之傳送，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
- B. 運用遙測技術及電腦科技配合監測系統之開發應用，全面輔助台灣地區山坡地管理工作，提昇山坡地管理績效。
- C. 建立土石流防災監測及警戒基礎資料庫，包含土石流潛勢溪流位置、數目、影響範圍、保全對象、緊急聯絡人清冊及防災物資等相關基本資料。

### (7) 水土保持管理

- A. 強化山坡地開發案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核與監督檢查，及違規使用查報取締工作，以促進土地合理使用，減免災害發生。
- B. 推動全民參與山坡地管理，共同守護國土安全。
- C. 健全法規制度，順應時代變遷適時合理修法，加強水土保持從業人員之專業素養。
- D. 充實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之資訊化設備及專業訓練，提昇管理資訊化之功能。

### (8) 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是持續性、經常性的工作，本計畫之教育與宣導工作係利用各種傳播媒體及活動，宣導水土資源保育及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法令規定，以喚起社會大眾對水土保持的了解與認知，期使土地資源能永續利用。

## 2. 本年度目標：

### (1) 治山防災及水庫集水區保育

- A. 土砂災害防治20處
- B. 突發性災害治理預估4處
- C. 工程維護1處
- D. 集水區調查規劃3處
- E. 水庫土砂防治20處
- F. 水庫植生保育5處
- G. 崩塌裸露地復育2處
- H. 辦理水土保持專業技術研發及品質抽驗等委託技術服務2件

### (2)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 A. 辦理6件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工程。
- B. 依據縣市政府提報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建議書，評估、研擬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計畫草案及公告作業。





C.督導、協助特定水土保持區管理機關實施長期水土保持計畫5區。

D.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規劃及相關研究1式。

(3)坡地綠環境營造

A.坡地植生保育處理7處

B.坡地水資源保蓄處理2處

(4)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A.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處理10處

B.水土資源調查與規劃6件

C.100t蓄水設施25處

(5)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A.辦理土石流防災資訊調查與更新160處，重大土石災區現勘與複勘75處

。

B.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及宣導150場。

C.辦理土石流防災業務教育訓練25場，防災專員培訓576人等相關工作。

D.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推動：落實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56處，提昇社區民眾自主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降低防災發生時之損失。

E.土石流防災整備資訊：辦理土石流防災整備系統整合更新及土石流防災應變系統平台功能擴充。

F.協助地方政府更新疏散避難計畫及保全對象清冊551村里。

(6)土石流監測與警戒

A.土石流防災監測：辦理光纖感測技術於坡地監測之應用、降雨形態暨高強度時雨量對土石流發生影響研究、遙控無人載具空拍建置與分析、高解析度定量降雨估計與預報技術等相關土石流觀測及技術研發。

B.土石流防災警戒：針對重點防災區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現地資料蒐集及固定式、行動式觀測站維運觀測、警戒基準值訂定、九份二山崩塌地地表變動觀測分析、梨山地區地層滑動基準檢核等相關防災警戒工作。

C.運用遙測技術輔助山坡地管理：辦理運用衛星影像及遙測技術加強山坡地開發之監測，定期（2個月）購置衛星影像進行變異點判釋，並套疊行政區圖、道路圖、地籍圖及航照等數值圖資，所得成果依據縣市行政區劃分，交由縣（市）政府進行現場查證作業，如發現變異點屬違規使用行為，則依據水土保持法進行取締、裁罰等相關作業，以減少人為災害發生。

D.土石流防災監測及警戒基礎資料庫建置：蒐集及數化多元尺度航遙測影像資料，建立土石流潛勢溪流位置、數目、影響範圍、保全對象、緊急聯絡人清冊及防災物資等相關基本資料庫以提供防災警戒及應變工作之所需。

E.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藉由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達到山坡地开发利用與保育並重原則，使國土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7)水土保持管理

A.水土保持計畫審核：依水土保持法及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審核山坡地開發利用之水土保持計畫800件。





- B.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檢查：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第206條規定，要求水土保持義務人於防汛期前籌組災害搶救小組及擬定施工中防災計畫，由各主管機關 實施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監督與安檢1,200件（次）。
- C.山坡地違規使用案件查報取締：加強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報、制止及取締，提供免費檢舉電話及衛星影像監測等，查報取締820件。
- D.強化水土保持服務團功能：運用各縣市政府成立之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主動為民服務，提供水土保持技術指導、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申辦、協助政府 監督水土保持義務人依水保計畫施工及協助水土保持設施自我安全檢查工作 900件(次)。
- E.水土保持相關法規研修：因應時代變遷及實際需要，針對水土保持法相關法規進行研修。
- F.山坡地管理人員專業訓練：加強山坡地管理人員之專業技術及配合行政罰法 開始施行等相關法規訓練及調整作為，以增進法規認知提昇管理品質。
- G.全方位山坡地管理教育宣導：透過宗教團體、村里社區或部落、各級學校、 行政部門及其他團體等各種管道，加強對居民山坡地環境安全教育宣導，並 結合在地人協助水保設施安全巡查及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通報。

#### (8)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 A.加強土石流防災教育宣導工作 灌輸民眾土石流正確觀念，提昇防災意識， 建立正確災害風險之觀念，訓練 居民自救與救人，提昇緊急應變能力，以 璞防災、避災、減災、無災之目標。
- B.宣導魅力農村及農村聚落重建，積極推動農村新風貌規劃建設，使農村邁向 便捷、舒適及欣欣向榮的經典農村境界，並配合辦理農村聚落重建，發展 農村產業及公共與休閒 設施興建，加強辦理生態、環保及提昇產業文化， 全面改善農村環境。
- C.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教學園區轉型與社區發展結合，活化鄉村，活絡在地產業文化，加強水土保持教學設施，以供各級學校師生、社會大眾體驗大自然 疼惜生態環境，做好水土保持的最佳參觀學習場所，及辦理水土保持知性之 旅活動，以璞寓教於樂的效果。
- D.廣徵水土保持義工，並予以階段性培訓，以強化水土保持義工組織，以協助辦理各項水土保持教育宣導活動、戶外教室、教學園區之管理與解說，推廣 水土保持知識，提供山坡地違規使用資訊，維護山坡地公共安全，土石流防災等工作。
- E.水土保持月系列宣導活動， 訂五月為水土保持月， 結合水土保持各相關機關密集加強舉辦各項宣導活動，以喚起社會大眾重視 水土保持，期使水土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 F.廣電等電子媒體宣導 製作水土保持電視系列宣導專輯，透過有線與無線電視播出，製作各項水土保持專集影帶及光碟分送各界觀看，並利用高速公路 服務區等LED宣導水土 資源保育。
- G.水土保持專業訓練，召集本局暨各分局、各縣市政府、水土保持相關機關 人員及鄉村居民予以 專業訓練，以提昇水土保持工作人員專業素養及鄉村 居民營造之知能，增進 水土保持業務處理能力俾利業務





- H. 教圖水土保持巡迴調查員及教導圖員戶外教學宣導活動，安排水土保持教學者、專家及資深農工赴圖中、小學校園巡迴演講，把水土保持理念向下扎根。
- I. 農理耕種記者作業水土保持之旗，邀請農電、平面媒體記者及作家等出席出版與土壤維護工作，以減少土地災害發生。由於地處災害多發區，以及雨量充沛，土壤流失嚴重，自然生態系土壤改善有限的狀況下，建立一套治山治水工程和農光耕作土壤改善方案。
- J. 水土保持成果展示，邀集各水土保持相關單位製作治山防災、自然生態防災等成績，果腹示範改善各項水土保持活動巡迴展示。
- （四）實施方法步驟：
1. 治山防災及水庫集水區保育 推動山坡地集水區保育治山規劃，並加強生態保育環境意識宣導工作，以減少土地災害發生。由於地處災害多發區，以及雨量充沛，土壤流失嚴重，自然生態系土壤改善有限的狀況下，建立一套治山治水工程和農光耕作土壤改善方案。
  2. 年度計畫檢討修正：
    - A. 管線挖掘不變下，逐年對於調查年度績效目標值。
    - B. 賽先辦理年度計畫先期評估作業，配合檢討當年現有計畫執行情形。
    - C. 依據「台灣地區治山防災計畫第五期調查規劃」辦理。
  3. 特質針對集水區內崩塌地、土石流潛勢溪流、河川、野溪嚴重中淤地段調查規劃，易使土壤侵蝕及水土流失，必須進行集水區保育地水土資源保育規劃，以及淹水地圖，本「整體規劃、分工治理」原則，辦理集水區整體治
  4. 集水區整體治山防災計畫完成及計畫研提工作，期經由整體調查、洽商預期功效。
  5. 建立集水區治山防災計畫定期調查評鑑機制，結合川貝殼上、下游相關權責單位，有效推動聯合治山理規範，結合川貝殼上、下游相關權責單位，有效推動聯合治山
  6. A. 審定集水區治山防災計畫評估指標，進行集水區評估，並依治山標
  7. (A)立即處理：危及人民居住安全、公共設施，或大面積崩塌者，以移除清奈原則則辦理或列入下年度計劃執行。  
(B)優先處理：影響私有農用土地或小面積崩塌者，俟編織年度計畫時依治理原則執行。
  8. 依治理原則辦理，辦理原則如下：  
(A)立即處理：危及人民居住安全、公共設施，或大面積崩塌者，以移除清奈原則則辦理或列入下年度計劃執行。  
(B)優先處理：影響私有農用土地或小面積崩塌者，俟編織年度計畫時依治理原則執行。
  9. 依治理原則執行。





- (C)自然復育：植生覆蓋良好或無明顯崩塌者，派員觀察，需處理時再納入計畫辦理。
- B.考量生態保育、工程整體性、規劃報告、民意及百姓陳情及災害嚴重性等外加因素，研提計畫、核定工程及工程管考等。
- (5)水庫屬人為之構造物，上游集水區之泥砂流進水庫，為必然之現象，單純以傳統式的「組」、「擋」工法或自然式的「疏」、「導」工法，無法有效減輕泥砂生產，須以「生態工程」為原則，綜合功能、安全、生態、環境、景觀等考量，採行適當之保育治理工法，才能有效進行水庫集水區保育工作。
- (6)除主流河道之防砂工程，以及主要泥砂來源之崩塌、地滑、野溪整治等工作，非以傳統硬性工法處理不可者外（如中、大型之防砂壩等），其他各項工程應因地制宜，優先就地取材，採用柔性工法為之，對於不直接影響水庫水質、水量之崩塌地則暫緩處理，以自然復育方式回復。
- 2.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 (1)輔導縣市政府結合在地大專院校協助建立特定區劃定需要性評估。
  - (2)經縣市政府提報劃定建議書後，進行現場會勘及選定。
  - (3)經選定為劃定區者，即由縣市政府召開居民說明會，並邀集學者專家及本局人員協助說明。
  - (4)經由說明會詳細說明，及凝聚地方共識後，由本局研擬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計畫草案。
  - (5)計畫草案徵求各相關機關意見。
  - (6)計畫草案於所在地縣市政府及鄉鎮公所公開展示30天。
  - (7)公開展示期間如有異議案件，縣市政府應進行審議，並將意見送核。
  - (8)將計畫草案及相關資料提報農委會特定水土保持區審議小組會議審議。
  - (9)計畫草案審議通過後，即簽報農委會主任委員核定並指定管理機關，完成公告程序。
  - (10)經劃定公告之特定水土保持區，管理機關應擬訂長期水土保持計畫書，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實施。
  - (11)管理機關依核定之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實施治理及管理等工作。
- 3.坡地綠環境營造及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 (1)由本局各分局委由專業服務機構辦理計畫年度之先期規劃作業，以作為次年度執行參考依據。
  - (2)以坡地沖蝕防治、植生保育及水資源保續為目標，利用植生及自然地形，實施集水區坡面水土資源保育規劃，以建構安全坡面、工程周邊緩衝綠帶及水資源保蓄滯洪等處理措施，提高坡地綠覆保水功能，達成水、土、林、動、人萬物共生合諧的坡地水與綠環境。
  - (3)為維護山坡地營農環境安全，於坡地營農地區辦理水資源保蓄設施、蝕溝控制、坡地穩定處理、坡地環境改善等區域性水土保持處理等工作，促進山坡地農業的永續發展。
  - (4)依本會主管計畫補助標準，受理農民申請坡地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補助工作，經勘查、核定農民辦理，應農民要求至現場施工指導，完工後檢查合格，核發補助款。





(5)本計畫作業程序由本局各分局依計畫年度先期規劃成果報告，依輕重緩急，排定處理優先順序，再經本局研提計畫核定後實施，為如期達成計畫目標，各項工作嚴密管考及積極查核。

#### 4. 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 (1)依據災害防救法及防災業務計畫時程據以擬訂本年度計畫各項工作需求。
- (2)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必要之採購事宜。
- (3)依據採購合約執行相關計畫事宜。
- (4)辦理各項計畫檢核事項。
- (5)計畫成果測試、驗收。
- (6)計畫成果實務應用及回饋。

#### 5. 土石流監測與警戒

- (1)以委託學術單位或民間團體合作之方式蒐集土石流、崩塌地等坡地災害相關資訊，並建置相關坡地地理資訊系統及防災應變系統。
- (2)推動土石流防災警戒，輔導地方政府進行土石流自主警戒，提高自主防災意識。
- (3)藉由衛星影像遙測（RS）資料獲取頻度高、範圍廣之特性，迅速監測山坡地現況，配合地理資訊系統（GIS）之空間分析能力，正確標示出土地利用變異地位置，再應用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的輔助，導引基層巡查人員赴變異點現場查核處理。

#### 6. 水土保持管理

- (1)嚴格審核非農業使用水土保持計畫及實施施工中監督檢查，並積極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案件之查報取締工作。
- (2)辦理山坡地管理相關法規執法實務分析，並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 (3)加強山坡地管理人員之專業技術以提昇管理品質。
- (4)維護更新或擴充「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及「水土保持管理服務網」，確保相關資料之安全，提供各地方政府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民眾查詢山坡地案件使用。
- (5)委託各縣市政府辦理推動水土保持服務團、全方位水土保持管理教育宣導及組織在地人協助辦理水土保持設施安全自我檢查等。

#### 7.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

- (1)水土保持宣導及水土保持月活動，由水土保持局邀請學者、專家及相關單位團體研商年度宣導主題及內容後，請水土保持機關、學術團體及縣市政府配合執行辦理。
- (2)輔導及設置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教學園區，由水土保持局與相關單位規劃後執行，設置完成後交地方政府或相關單位團體維護管理及運用。
- (3)水土保持義工由本局暨各分局、中華水土保持學會、各縣市政府招募後，委請學術單位或相關單位培訓，培訓分為關懷、進階、成長及解說4個階段。
- (4)水土保持媒體宣導，包括電視、電台、平面等媒體，由本局依「政府採購法」委託辦理。

####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98年1月至101年12月	至98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土石災害防治	處	680	260	20	220,590	0	台灣地區	
突發性災害治理	處	160	15	4	34,000	0	台灣地區	
工程維護	處	108	3	1	6,500	0	台灣地區	
集水區調查規劃	處	36	9	3	18,000	0	台灣地區	
水庫土砂防治	處	149	27	20	156,000	0	台灣地區	
水庫植生保育	處	67	7	5	38,000	0	台灣地區	
崩塌裸露地復育	處	47	4	2	27,000	0	台灣地區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工程	區	42	53	6	45,000	0	台灣地區	
督導及協助實施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件	42	73	5	14,500	0	台灣地區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規劃及相關研究等工作	式	4	5	1	10,000	0	台灣地區	
坡地綠環境營造	處	80	14	7	38,100	0	台灣地區	
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處	86	40	35	53,810	0	台灣地區	
水土資源調查與規劃	件	24	6	6	12,600	0	台灣地區	
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	場	600	1,529	150	58,000	0	台灣地區	
土石流防災資訊調查更新	處	600	714	150	20,000	0	台灣地區	
土石流防災整備資訊	件	8	9	2	15,000	0	台灣地區	





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檢討更新	區	636	159	159	16,500	0	台灣地區 山坡地範圍	
運用遙測技術輔助山坡地管理	次	24	6	6	16,340	0	台灣地區 山坡地範圍	
土石流監測技術研發與應用	件	12	3	3	47,257	0	台灣地區 山坡地範圍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件	3,100	6,338	800	25,120	0	全國山坡地範圍	
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檢查	件/ 次	5,500	8,643	1,200	14,000	0	全國山坡地範圍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件	3,300	5,687	820	25,113	0	全國山坡地範圍	
水土保持服務團	件	3,200	8,688	900	14,000	0	全國山坡地範圍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	公頃	12,000	3,210	3,000	19,000	0	台灣地區 山坡地範圍	
加強山坡地資源調查	件	44	0	8	49,800	0	台灣地區	
水土保持與國土政策研擬規劃	件	12	0	3	11,000	0	台灣地區	
加強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教學園區設施	處	19	19	19	7,500	0	台灣地區	
水土保持教育訓練(含義工、種籽教師專業訓練)	次	64	47	17	6,000	0	台灣地區	
電子媒體廣告行銷	檔次	3,200	8,119	800	18,000	0	台灣地區	
水土保持宣導活動(含水土保持月、水土保持戶外教學等觀摩學習)	場 (次)	2,000	500	500	39,600	0	台灣地區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 比重 %	預定 進度	99年				備註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土石災害防治	4.65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突發性災害治理	1.86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工程維護	2.23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集水區調查規劃	1.67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及訂約	期初審查作 業	期中審查作 業	期末審查作 業及驗收結 算	
		累計 百分比	15	40	70	100	
水庫土砂防治	23.23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水庫植生保育	2.79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崩塌裸露地復育	1.86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 育治理工程	4.18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設計	規劃、設計 、發包、施 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督導及協助實施長 期水土保持計畫	1.35	工作量 或內容	核撥長期水 土保持計畫 擬定經費	資料蒐集、 現場調查	規劃、計畫 撰寫	計畫撰寫、 審議與核定	
		累計 百分比	20	40	70	100	
特定水土保持區劃 定規劃及相關研究 等工作	0.93	工作量 或內容	計畫準備、 基本資料收 集、預定規 劃區選定、 發包	期初報告	期中報告	期末報告、 驗收	
		累計 百分比	30	60	85	100	





坡地綠環境營造	10.59	工作量或內容	核定規劃	設計施工	設計施工	驗收結算	
		累計百分比	14	42	63	100	
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6.13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測設	設計發包施工	發包施工	施工驗收	
		累計百分比	14	42	63	100	
水土資源調查與規劃	1.17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及訂約	期初審查作業	期中審查作業	期末審查作業及驗收結算	
		累計百分比	14	42	63	100	
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	5.38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招標文件撰擬	招標、期初簡報、宣導	期中簡報	期末簡報、驗收、結算	
		累計百分比	15	60	80	100	
土石流防災資訊調查更新	1.86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招標文件撰擬	招標、期初簡報	期中簡報	期末簡報、驗收、結算	
		累計百分比	15	40	70	100	
土石流防災整備資訊	1.39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招標文件撰擬	招標、期初簡報	期中簡報	期末簡報、驗收、結算	
		累計百分比	15	40	70	100	
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檢討更新	1.53	工作量或內容	資料調查	檢討更新	檢討更新	檢討更新	
		累計百分比	25	55	78	100	
運用遙測技術輔助山坡地管理	1.52	工作量或內容	判釋及現場查核	判釋及現場查核	判釋及現場查核	判釋及現場查核	
		累計百分比	15	42	81	100	
土石流監測技術研發與應用	4.39	工作量或內容	資料調查	研發應用規劃	研發應用規劃	驗收	
		累計百分比	15	42	81	100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2.33	工作量或內容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累計百分比	10	30	70	100	
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檢查	1.3	工作量或內容	施工中檢查	施工中檢查	施工中檢查	施工中檢查	
		累計百分比	10	30	70	100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2.33	工作量或內容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累計百分比	10	30	70	100	
水土保持服務團	1.3	工作量或內容	水土保持服務團	水土保持服務團	水土保持服務團	水土保持服務團	
		累計百分比	10	30	70	100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	1.77	工作量	山坡地土地	山坡地土地	山坡地土地	山坡地土地	





限度查定		或內容	可利用限度 查定	可利用限度 查定	可利用限度 查定	可利用限度 查定	
			累計 百分比	20	40	70	
加強山坡地資源調查	4.63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及訂約	期初審查作業	期中審查作業	期末審查作業及驗收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70	100	
水土保持與國土政策研擬規劃	1.02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及訂約	期初審查作業	期中審查作業	期末審查作業及驗收結算	
		累計 百分比	15	30	60	100	
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教學園區設施	0.7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	施作維護	施作維護	施作維護	
		累計 百分比	25	50	75	100	
水土保持教育訓練(含義工、種籽教師專業訓練)	0.56	工作量 或內容	規劃訓練	規劃訓練	規劃訓練	規劃訓練	
		累計 百分比	25	50	75	100	
電子媒體廣電行銷	1.67	工作量 或內容	企劃	製播	製播	製播	
		累計 百分比	25	50	75	100	
水土保持月宣導活動(含水土保持月、水土保持戶外教學、校園巡迴宣導等觀摩學習)	3.68	工作量 或內容	籌劃舉辦	籌劃舉辦	籌劃舉辦	籌劃舉辦	
		累計 百分比	25	50	75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15.57	37.26	66.35	100		
查核項目		工程核定 30處，測設 52處，完成 計畫相關招 標文件，土 石流防災應 變資訊使用 率20000人 次	工程測設 30處，發包 52處，完成 計畫招標 ，土石流防 災應變資訊 使用率 100000人 次	工程發包 30處，施工 52處，完成 發包、工作 報告，土石 流防災應變 資訊使用率 180000人 次	工程施工、 完工驗收 82處，完成 驗收、計畫 成果報告 ，土石流防 災應變資訊 使用率 250000人 次		

## (七) 預期效益：

###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98年度	本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集水區整備率	%	39.45	39.69	40.92	41.7
防砂量	萬立方 公尺	833	340	1,130	1,215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區	5	6	12	12
坡地綠環境營造	處	10	7	21	22





坡地水資源保蓄沉砂處理	處	4	25	20	20
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處理	處	9	10	25	25
水土資源調查與試驗評估	件	6	6	6	6
集水區調查規劃	處	6	5	10	10
防汛期緊急處理	處	30	4	42	40
工程維護	處	15	1	30	35
土石流防災演練與宣導	場	150	150	150	150
土石流防災資訊調查更新	處	160	160	160	160
土石流防災整備資訊	件	2	2	2	2
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檢討更新	區	159	159	159	159
土石流監測技術研發及應用	件	10	10	10	10
水土保持計畫審核	件	700	800	800	800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件	800	820	830	850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	公頃	3,000	3,000	3,000	3,000
加強山坡地資源調查及建立山坡地國土	件	10	6	6	6
水土保持戶外教學及社區水土保持宣導活動	場	500	500	600	600
培訓水上保持義工及解說員	人	410	530	530	530

##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1) 治山防災及水庫集水區保育

- A. 本計畫預估除可攔蓄砂石、控制崩塌與河道沖蝕外，其直接受惠人口約10萬餘人，保護河流兩岸、農田約3萬餘公頃及都會區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可減輕百姓對洪水之恐懼並增加對政府之向心力。
- B. 改善溪流週遭環境，提昇居民生活品質保護自然環境生態，增加綠資源。
- C. 增加地下水資源補注，提高水資源之保育與利用效率。
- D. 水庫集水區除主流河道之防砂工程，另對主要泥砂來源之崩塌、地滑復育整治，減少泥沙入庫量，延長水庫壽命。
- E. 改善山坡地生活環境，均衡地區發展，縮小城鄉生活水準差距，減少人口外流。f. 提供在地人就業機會，以降低失業率，激發愛鄉愛土情懷。
- F. 99年度計畫執行可控制土砂量340萬立方公尺，集水區整治率可由39.45%提升至39.69%。

### (2) 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

- A. 減輕百姓對坡地災害之恐懼感，加強對政府之向心力。
- B. 改善溪流週遭環境，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C.保育水土資源，涵養水源，減低災害發生，淨化水質、維護自然生態環境。

D.天然災害潛勢地區資訊公開化，加強合理土地管理，維護地區安全。

(3)坡地綠環境營造及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

A.減少計畫實施地區土壤沖蝕流失量，促進山坡地合理永續利用。

B.改善山坡地營農環境，厚植國土資源，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C.發揮山坡地區域整治效果，預防災害發生，促進國土保安。

D.保護自然環境生態，增加綠資源。e.使生活與自然環境密切調和，加強保育重於利用之理念。

(4)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A.確實掌握土石流災害資訊，適時提供為各項緊急水土保持處理與中長程集水區治理規劃之依據，並減少災害勘尋所費之時間及人力，有效提昇效率。

B.區域性防災體系建立完成後，將能以事前防災方式加強警戒並建立防災制度，同時配合防災宣導，提昇居民防災應變能力，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增加政府之向心力。

(5)土石流監測與警戒

A.透過土石流觀測站之現場觀測，提供土石流警戒基準值之訂定參考，於防汛期前事先完成土石流防災整備工作，並建置土石流監測基本資料庫，提昇整體防災應變能力，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

B.運用高科技之航遙測技術主動監測山坡地開發現況，針對山坡地變異位置，配合地理資訊系統之疊合、分析能力及全球衛星定位系統導引山坡地巡查人員赴現場查核處理，可有效提昇山坡地開發監測及管理績效，並減少縣市鄉鎮承辦人員受到人情關說、暴力脅迫及人手不足之壓力。

(6)水土保持監督管理

A.落實專業技師簽證制度，嚴格審核水土保持計畫及監督管理，促進合理開發山坡地，避免災害發生。

B.加強山坡地管理教育宣導，促進民眾共同關懷鄉土，及嚴格執行違規使用坡地行為，促使民眾遵循水土保持法規定，合法開發使用山坡地。

C.強化網路化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使山坡地管理邁向資訊化管理，提昇山坡地管理效率。

D.推動水土保持服務團及運用在地各種管道進行全方位山坡地管理教育宣導工作，以深人民心。

(7)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A.透過教育與各種傳播媒體等途徑，密集宣導有關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法令規定，使全民重視坡地保育觀念，認識水土保持及國土保安，環境保育之重要性。

B.加強水土保持戶外教室設施、供各級學校研習及社會人士參觀之用，並透過戶外教學活動，使學生及社會各界增廣見聞，進而養成珍惜水土資源之習慣，讓水土保持工作向下紮根，水土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C.舉辦土石流防災宣導，強化土石流災害防範教育，以期達到防災、避災、減災、無災之目標，確保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D.加強水土保持技術訓練，增進水土保持人員科技新知與專業技術，提昇水土保持工作品質。





- E. 製作水土保持多媒體宣導光碟，可提供各國中小學之輔助教材使用，以加強 宣導水土資源之重要性，並落實水土保持法之精神。
- F. 利用各種媒體及刊物宣導有關山坡地保育利用及山坡地防災意識，使全民重 視坡地資源保育及國土保安之重要性。
- G. 利用講習與研討方法將水土資源保育、山坡地公共安全防範及永續發展的重 要性教育基層工作人員，以提昇水土資源保育技術水準。
  - i. 將天然災害資料以書面與圖解方式出版，可以提供各級學校與單位進行環境 教育工作。

##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經費	460,930	615,400	1,076,330





## 八、預算細目

###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變更)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99保發-14.1-保-01

單位：千元

預算科 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地方政府 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01-00	人事費	1,500	0	1,500	0	0	1,50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00	0	1,500	0	0	1,500
02-00	業務費	401,630	1,000	402,630	0	0	402,630
02-01	教育訓練費	4,521	0	4,521	0	0	4,521
02-02	水電費	510	0	510	0	0	510
02-03	通訊費	9,058	0	9,058	0	0	9,058
02-12	權利使用費	5,500	0	5,500	0	0	5,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7,420	0	27,420	0	0	27,42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00	0	2,500	0	0	2,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2,205	0	2,205	0	0	2,205
02-31	保險費	3,058	0	3,058	0	0	3,058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570	0	8,570	0	0	8,57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 酬金	5,230	0	5,230	0	0	5,230
02-51	委辦費	241,597	1,000	242,597	0	0	242,59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700	0	700	0	0	700
02-71	物品	15,627	0	15,627	0	0	15,627
02-79	一般事務費	33,905	0	33,905	0	0	33,905
02-82	房屋建築修繕 費	4,689	0	4,689	0	0	4,689
02-83	車輛及辦公器 具養護費	1,205	0	1,205	0	0	1,20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 備養護費	6,935	0	6,935	0	0	6,935
02-91	國內旅費	28,400	0	28,400	0	0	28,40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611,400	611,400	0	0	611,4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 備費	0	48,500	48,500	0	0	48,5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 施費	0	543,717	543,717	0	0	543,717
03-05	運輸設備費	0	6,000	6,000	0	0	6,000
03-06	資訊設備費	0	5,586	5,586	0	0	5,586
03-19	雜項設備費	0	7,597	7,597	0	0	7,597
04-00	獎補助及損失	57,800	3,000	60,800	0	0	60,800



(6)

04-10	對台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5,400	3,000	38,400	0	0	38,4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0	400	0	0	4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	0	3,000	0	0	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	0	5,000	0	0	5,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4,000	0	14,000	0	0	14,000
合計		460,930	615,400	1,076,330	0	0	1,076,330





##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合計
收入 預算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撥款	1,076,330	1,076,330
	合計	1,076,330	1,076,330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支出預算	01-31 加班值班費	1,500	1,500
	02-01 教育訓練費	4,521	4,521
	02-02 水電費	510	510
	02-03 通訊費	9,058	9,058
	02-12 權利使用費	5,500	5,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7,420	27,42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00	2,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2,205	2,205
	02-31 保險費	3,058	3,058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570	8,57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30	5,230
	02-51 委辦費	242,597	242,59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700	700
	02-71 物品	15,627	15,627
	02-79 一般事務費	33,905	33,905
	02-82 房屋建築修繕費	4,689	4,689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05	1,20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935	6,935
	02-91 國內旅費	28,400	28,4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500	48,5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43,717	543,717
	03-05 運輸設備費	6,000	6,000
	03-06 資訊設備費	5,586	5,586
	03-19 雜項設備費	7,597	7,597





	04-10	對台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8,400	38,4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4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	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	5,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4,000	14,000
	合計		1,076,330	1,076,330





### (三) 預算明細表

#### 1.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01-00	人事費	1,500	0	1,500	0	0	1,50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00	0	1,500	0	0	1,500	
02-00	業務費	401,630	1,000	402,630	0	0	402,630	
02-01	教育訓練費	4,521	0	4,521	0	0	4,521	
02-02	水電費	510	0	510	0	0	510	
02-03	通訊費	9,058	0	9,058	0	0	9,058	
02-12	權利使用費	5,500	0	5,500	0	0	5,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7,420	0	27,420	0	0	27,42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00	0	2,500	0	0	2,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2,205	0	2,205	0	0	2,205	
02-31	保險費	3,058	0	3,058	0	0	3,058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570	0	8,570	0	0	8,57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30	0	5,230	0	0	5,230	
02-51	委辦費	241,597	1,000	242,597	0	0	242,59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700	0	700	0	0	700	
02-71	物品	15,627	0	15,627	0	0	15,627	
02-79	一般事務費	33,905	0	33,905	0	0	33,905	
02-82	房屋建築修繕費	4,689	0	4,689	0	0	4,689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05	0	1,205	0	0	1,20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935	0	6,935	0	0	6,935	
02-91	國內旅費	28,400	0	28,400	0	0	28,40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611,400	611,400	0	0	611,4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48,500	48,500	0	0	48,5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543,717	543,717	0	0	543,717	
03-05	運輸設備費	0	6,000	6,000	0	0	6,000	
03-06	資訊設備費	0	5,586	5,586	0	0	5,586	
03-19	雜項設備費	0	7,597	7,597	0	0	7,597	
04-00	獎補助及損失	57,800	3,000	60,800	0	0	60,800	



(8)

04-10	對台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5,400	3,000	38,400	0	0	38,4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0	400	0	0	4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	0	3,000	0	0	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	0	5,000	0	0	5,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4,000	0	14,000	0	0	14,000	
合計		460,930	615,400	1,076,330	0	0	1,076,330	





####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無

#### 九、縣市別預算分配

(單位：千元)

縣市別名稱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經費
宜蘭縣	0
基隆市	0
台北縣	0
桃園縣	0
新竹縣	0
新竹市	0
苗栗縣	0
台中縣	0
台中市	0
南投縣	0
彰化縣	0
嘉義縣	0
雲林縣	0
台南縣	0
高雄縣	0
屏東縣	0
台東縣	0
花蓮縣	0
其他	1,076.33
總計	1,076.33

#### 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法人或團體接受本會補助辦理採購，符合補助金額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且在公告金額（100萬元）以上者（須特別注意配合款編列額度之合理性），應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規定辦理」





### 附表三

#### 資訊相關費用明細表

一、購置機關：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綜合企劃組

二、使用單位：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綜合企劃組

三、單位內人員數：0

四、單位內現有資訊設備：

設備名稱	數量(購用年)	說明(註明用途)
個人電腦		
筆記型個人電腦		
特殊用途個人電腦		
雷射印表機		
噴墨印表機		
點陣印表機		
大型主機系統		
伺服器		
掃瞄器		
光碟設備		
區域網路		
數位相機		
其他		
應用軟體		
套裝軟體(系統名稱、數量)		

五、擬申購之資訊設備

預算科目	軟硬體設備名稱	數量	總價(元)	規格、用途及需求說明
資訊設備費	所屬六個分局高階儲存磁碟陣列	6	2,100,000	
資訊設備費	微軟軟體及套裝軟體(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1	2,800,000	
資訊設備費	購置伺服主機及個人電腦(含汰舊換新)	1	686,000	
資訊服務費	本局資訊設備維護費用	1	900,000	





資訊服務費	本局所屬六個分局資訊設備維護費用	6	1,800,000	
資訊服務費	本局電腦機房管理	1	850,000	
資訊服務費	本局所屬六個分局電稿機房管理	6	1,200,000	
資訊服務費	99年辦公室自動化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1	2,500,000	
資訊服務費	虛擬私有網路(VPN)維運計畫	1	2,700,000	
資訊服務費	99年全球資訊網網站維護及系統擴充(含六個分局)	1	3,000,000	
資訊服務費	WEB公文管理應用系統(含檔案影像管理)	1	2,080,000	
資訊服務費	筆硯/公文製作系統維護及範本增修服務	1	150,000	
資訊服務費	所屬六個分局歷年公文檔案影像回朔建檔	1	4,500,000	
資訊服務費	異地備援服務費	1	980,000	
資訊服務費	網路版防毒軟體年度維護費用	1	560,000	
資訊服務費	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管理維護	1	720,000	
資訊服務費	網頁防置換軟體年度更新費用	1	480,000	
資訊服務費	本局暨所屬六個分局財產管理	1	1,000,000	
資訊服務費	資訊安全維護	1	1,500,000	
資訊服務費	水土保持知識檢索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1	2,000,000	
資訊服務費	辦理GIS資料處理作業人員培訓	1	500,000	

